

证券代码：838502

证券简称：联陆股份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上海联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会议方式：现场会议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2 月 1 日上午 9: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502	联陆股份	2023 年 11 月 28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提名潘昊翔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提名潘昊翔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自公司 202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期满为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自然人股东应由本人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自然人股东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12 月 1 日上午 9:00-9: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邬成华 联系电话：021-57937168 18918726853 联系地址：上海市金山区山阳镇浦卫公路 16299 弄 8 号 603 室

（二）会议费用：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前十天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联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上海联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6 日